公司代码:603151　　公司简称:邦基科技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4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邦基科技	603151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洪超	唐志斐
电话	0533-7860087	0533-7860087
办公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民祥路东首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民祥路东首
电子信箱	bangjikej@bangjikeji.com	bangjikej@bangjikeji.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56,929,503.54	1,391,640,906.48	-9.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88,615,801.28	1,228,107,082.66	-3.2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37,507,995.49	755,557,308.36	-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508,718.62	57,186,861.07	-2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260,808.67	50,763,778.47	-14.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40,671.22	39,171,757.53	-179.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6	12.61	减少9.0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49	0.4539	-41.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49	0.4539	-41.64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53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山东邦基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0	84,000,000	84,000,000	无	0
青岛永合金丰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7	6,000,000	6,000,000	无	0
淄博邦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56	5,982,000	5,982,000	无	0
淄博邦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42	5,738,000	5,738,000	无	0
淄博邦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41	5,724,000	5,724,000	无	0
淄博邦儒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23	5,420,000	5,420,000	无	0
淄博邦贤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79	4,680,000	4,680,000	无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龙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9	2,343,235		无	0
朱俊波	境内自然人	1.23	2,060,000	2,060,000	无	0
王由成	境内自然人	0.93	1,560,000	1,560,00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由成系山东邦基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山东邦基集团有限公司53.50%的股份,朱俊波系山东邦基集团有限公司股东,持有山东邦基集团有限公司20.40%的股份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51　证券简称:邦基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6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以通讯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公司现有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王由成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3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38)。

此议案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3151　证券简称:邦基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8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06号)文件批复,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2,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7.96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53,900,000.00元,扣除全额包销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70,977,175.6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82,922,824.39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0月14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经中兴华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兴华验字(2022)第030015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381,020,897.20元,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	753,900,000.00
减:中介机构费用及发行费用	70,977,175.61
募集资金净额	682,922,824.39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注)	192,782,180.58
减:投入使用募集资金	116,244,417.78
减:手续费支出	3,306.31
加:利息收入	7,127,977.48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381,020,897.20

注:公司募集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196,272,956.19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金额192,782,180.58元,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已支付发行费用金额3,490,775.61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确保资金使用安全,维护投资者合法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二)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公司及实施本次募投项目的公司全资子公司已分别在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开发区支行、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施甸县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祁县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县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前述银行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相关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款金额为381,020,897.20元,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募集资金专户	银行账号	金额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	801101301421037390	115,779,442.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开发区支行	8112501011601329994	167,337,319.30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352010200778015	10,920,758.7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施甸县支行	24129501040017157	12,829,834.4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祁县支行	04349001040025163	14,920,945.7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县支行	06560101040018770	5,070,395.52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	801101301421038531	54,162,201.42
合 计		381,020,897.20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对照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11月2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196,272,956.19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次置换事项已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四)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2年11月2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投资产品。

截至2023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购买产品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金额	存储方式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	801101301421037390	115,779,442.00	通知存款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开发区支行	8112501011601329994	167,337,319.30	协定存款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352010200778015	10,920,758.77	协定存款
云南邦基饲料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施甸县支行	24129501040017157	12,829,834.48	协定存款
山西邦基生物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祁县支行	04349001040025163	14,920,945.71	协定存款
辽宁邦基饲料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县支行	06560101040018770	5,070,395.52	协定存款
邦基(山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	801101301421038531	54,162,201.42	协定存款
合计			381,020,897.20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存放、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

附表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292.28	2023年1-6月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624.4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902.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建年产12万吨高档配合饲料智能生产车间项目	否	5,888.69	5,888.69	5,888.69	0.00	0.00	-5,888.69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建年产24万吨高档配合饲料、液糖饲料智能生产车间项目	否	15,999.99	15,999.99	15,999.99	9,760.31	13,534.00	-2,465.99	84.5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18万吨高档配合饲料、液糖饲料智能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否	14,389.02	14,389.02	14,389.02	480.77	9,728.40	-4,660.63	67.6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12万吨高档配合饲料智慧化生产车间项目	否	5,888.63	5,888.63	5,888.63	140.40	140.40	-5,748.23	2.3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建年产12万吨高档配合猪饲料、液糖饲料智能生产车间项目	否	10,501.01	10,501.01	10,501.01	0.00	0.00	-10,501.01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12万吨高档饲料生产车间项目	否	10,224.78	10,224.78	10,224.78	1,242.96	7,499.86	-2,724.92	73.3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邦基(山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400.16	5,400.16	5,400.16	0.00	0.00	-5,400.16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8,292.28	68,292.28	68,292.28	11,624.44	30,902.66	-37,389.6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正文"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正文"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本公司将按照项目建设进度投入资金,由于本公司未公开披露各期未到点的承诺投入金额,因此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的总额列示。

证券代码:603151　证券简称:邦基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7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以通讯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公司现有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由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报告。

此项议案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3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38)。

此项议案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5日

公司代码:688004　　公司简称:博汇科技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博汇科技	688004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宏林	段幸
电话	010-5768 2700	010-5768 2700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铃兰路8号院1号楼	北京市海淀区铃兰路8号院1号楼
电子信箱	broadv@bohui.com.cn	broadv@bohui.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6,152.73	82,337.04	-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232.48	71,472.89	-3.1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219.16	4,071.74	77.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40.41	-2,724.3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07.42	-2,954.43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0.37	-6,297.48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8	-3.72	增加0.5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48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48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6.01	57.39	减少21.38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76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孙传明	境内自然人	17.61	10,000,000	0	0	无 0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3	5,812,500	0	0	无 0
郭忠武	境内自然人	6.53	3,706,680	0	0	无 0
北京博聚睿智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5.72	3,250,000	0	0	无 0
邓金福	境外自然人	5.07	2,879,579	0	0	无 0
陈恒	境内自然人	3.08	1,750,052	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智能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6	1,000,000	0	0	无 0
韩芳	境内自然人	1.25	712,000	0	0	无 0
王荣芳	境内自然人	1.19	678,640	0	0	无 0
陈实	境内自然人	1.06	600,000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孙传明、郭忠武为一致行动人;郭忠武为北京博聚睿智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郭忠武为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韩芳为邓金福兄弟的配偶。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04　证券简称:博汇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2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的召开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8月14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郎志强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事项: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汇科技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博汇科技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汇科技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31)。

特此公告。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88004　证券简称:博汇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1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11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200,000股,发行价为28.7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8,534,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50,966,530.19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7,567,469.81元。上述资金于2020年6月9日到位,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30350号的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89,779,777.46元,其中:2023年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821,502.37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18,768,483.58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408,534,000.00
减:与发行有关费用	50,966,530.19
减: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	61,000,000.00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89,779,777.46
加: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理财收益	9,609,373.24
加:其他活期利息收入	2,371,417.99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8,768,483.5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银行专项账户,如下表所示: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浙商银行北京长虹桥支行	1000000071012010002 158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11090924081050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直门支行	9550880216716300407
浙商银行北京长虹桥支行	1000000071012010002 5361

上述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及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6月9日分别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7月19日,公司及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博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遵照管理制度及监管协议的约定执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浙商银行北京长虹桥支行	1000000071012010002 1583	活期存款	8,953,620.9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110909240810503	活期存款	1,426,001.17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直门支行	9550880216716300407	活期存款	3,394.50
浙商银行北京长虹桥支行	1000000071012010002 5361	活期存款	8,385,467.00
合计	——	——	18,768,483.58

三、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2022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023年4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委托理财类型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到期赎回情况
浙商银行长虹桥支行	七天通知	5,000,000.00	2022-6-28	长期	未赎回
招商银行上地支行	七天通知	7,000,000.00	2023-4-25	长期	未赎回
浙商银行长虹桥支行	七天通知	29,000,000.00	2023-4-26	长期	未赎回
浙商银行长虹桥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3-4-28	2023-7-28	未赎回
合计	——	61,000,000.00	——	——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及时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357,567,469.8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21,502.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9,779,777.46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募集资金(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产品升级与研发测试展示能力提升项目	无	266,948,600.00	266,948,600.00	266,948,600.00	194,032.17	206,172,596.25	-61,776,003.75	76.86	2023年1月、2023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